



的士司機從業員總會

TAXI DRIVERS & OPERATORS ASSOCIATION

香港筲箕灣道 407-409 號筲箕灣中心地下 2 號

Tel: 2560 0058

Fax: 2887 8622

E-mail: taxiassociation@hotmail.com

http://www.hk-taxi.org

致 香港特別行政區
立法會
法案委員會秘書

Our ref: SD-N08182

Date: 26MAY2010

尊敬的立法會議員：

關於立法《汽車引擎空轉（定額罰款）條例草案》的意見

環境局局長邱騰華強調《汽車引擎空轉（定額罰款）條例草案》立法是要解決路邊空氣污染，改善空氣質素，草案已長時間討論，聽取社會不同意見平衡各方利益，亦得到社會廣泛支持，條例已擴大豁免範圍，當局已尋求平衡和共識。

本港 18,138 部的士，全天候 24 小時隨時隨地為市民提供優質之的士服務，《汽車引擎空轉（定額罰款）條例草案》一旦實行於的士行業，將嚴重影響的士行業的正常營運。的士經常停車熄匙再著車，會大量排放出燃燒不盡的廢氣，也會加劇汽車引擎的磨損，導致維修費增加。此外，因車頭機件運行，當的士在停車熄匙後，車廂仍然烈焰騰空，溫度立刻上升，這樣，不但減少乘客乘車意欲，導致乘客量減少，生意額估計會減少三成以上，而且，也因車內溫度忽冷忽熱，從而嚴重危害了廣大的士司機的健康。

草案如實施以本的士行業，不但嚴重影響了的士司機健康、生計，對保護環境也沒有任何建樹，相反會製造了更多不必要的資源浪費及環境污染。政府強制的士推行停車熄匙法案，並沒有向的士同業進行全面諮詢，全港的士司機從業員表示極度不滿。所以，的士司機從業員總會強烈要求當局擱置或豁免的士的有關立法——的士排隊等客期間，可不用熄匙。

本總會希望 尊貴的立法會議員，體恤本的士行業艱難經營的實質苦況，支持擱置、豁免的士推行停車熄匙法案的立法，寬免所有的士排隊等客期間不用熄匙，以紓緩的士司機從業員的經營壓力。

的士司機從業員總會

理事長

黃一峰

敬呈

2010 年 05 月 26 日